

各中小学校、幼儿园：

现将该文件转发你校，请组织教师积极参与。各学校（园），于9月30日前将活动开展情况总结发至邮箱：2816880584@qq.com。

2019年8月29日

# 仪征市应急管理局 仪征市司法局 仪征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仪应急〔2019〕49号

---

## 关于组织开展2019年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 活动的通知

各镇、园区，市各有关部门：

现将《应急管理部 司法部 全国普法办关于开展2019年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应急函〔2019〕180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扬应急函〔2019〕12号通知要求，抓好贯彻落实。

为加强竞赛活动的调度，市应急管理局和司法局建立工作联系QQ群。请各镇、园区和市各有关部门明确1名联系人（见附表），并将名单于8月30日前报市应急管理局。

此次应急管理知识竞赛活动将纳入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考核内容，纳入“七五”普法评先参考指标。

市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联系人及平台二维码：

市应急管理局：政策法规科，曹晓燕，83583206；邮箱：  
422500147@qq.com；

市司法局：普法和依法治理科，卞婷，83441723。



学习平台二维码



答题平台二维码

附件：2019年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联络员登记表

仪征市应急管理局

仪征市司法局

仪征市法宣办

2019年8月26日

附件:

## 2019 年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联络员登记表

单位					
姓名		性别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传真	
QQ 号		微信号		电子邮箱	

# 应急管理部 司法部 全国普法办

## 关于开展 2019 年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

应急函〔2019〕180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应急管理厅（局）、司法厅（局）、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应急管理局、司法局、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有关中央企业：

为进一步落实《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 年）》相关工作部署，普及应急管理法律法规，培育应急法治文化，应急管理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决定开展 2019 年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等应急管理重要论述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积极开展应急管理法治宣传教育，不断提升全社会的法治意识，促进提高全民安全意识、风险意识和预防能力，更好地发挥法治的引领和规范作用。

### 二、活动主题

弘扬法治精神，强化应急管理。

### 三、组织单位

(一) 主办单位：应急管理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

(二) 承办单位：应急管理部政策法规司、司法部普法与依法治理局、应急管理部宣传教育中心。

#### 四、竞赛内容

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重要规范性文件(内容清单在活动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公布)。

#### 五、竞赛形式及时间

(一) 学习准备阶段。2019年8月31日前,各单位组织动员干部职工准备学习内容,了解活动要求,积极学习。

(二) 全民网上答题。2019年9月1日至9月30日举办为期1个月的全民网上答题。答题形式包括普法答题、看图除隐患、学法赢积分等。可登录应急管理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活动官方网站和应急管理部宣传教育中心微信公众号参加活动,通过扫描微信二维码进行网上答题。

#### (三) 总决赛。

1. 总决赛时间及地点。2019年11月中旬于深圳市举办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总决赛。

2. 参赛队伍组成。全民网上答题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中央企业中综合排名分别位于前10名的有关单位(排名规则在活动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公布)获得总决赛资格。获得总决

赛资格的单位应组成 5 人队伍参加总决赛(其中各省级参赛队伍中企事业单位人员不得少于 2 人,中央企业参赛队伍中企业基层员工不得少于 2 人)。

## 六、活动奖励

活动结束后,将对总决赛表现突出的参赛单位和网络答题前 10 名的优秀个人进行奖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相关单位、中央企业对本地区参与网上答题的单位和个人进行奖励。

## 七、有关要求和事项

(一)提高站位、积极参与。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本次普法知识竞赛活动,将其作为提升全民应急法治素养的重要途径,广泛动员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公众积极参与,为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二)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各单位要积极履行职责,认真制定竞赛活动实施方案,明确责任人,加强协调沟通,整合力量资源,形成合力,抓好落实。设置联络员 1 名(联系表见附件),有序对接竞赛活动各项事宜。

(三)注重宣传,增强实效。充分运用“报、网、端、微、屏”等媒体平台开展宣传报道,注重宣传实效,做到宣传内容为群众所需、宣传方式为群众所喜、宣传成效为群众所赞,在全社会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舆论氛围。

(四)联系方式和平台二维码。2019 年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联系人及电话为:王一松,010-64463527(带传真);李赛,010-64463770;电子邮箱:yjpfxc@126.com。



学习平台二维码



答题平台二维码

应急管理部

司法部

全国普法办

2019年7月26日

# 扬州市应急管理局 扬州市司法局 扬州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扬应急函〔2019〕12号

---

## 转发应急管理部 司法部 全国普法办关于开展 2019年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局、司法局、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科技新城、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区分局（安环）局、司法局，化工园区管委会，市各有关部门：

根据省应急管理厅、司法厅、省法宣办联合印发的苏应急函〔2019〕83号要求，现将《应急管理部 司法部 全国普法办关于开展2019年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应急函〔2019〕180号）转发给你们，结合我市实际，提出如下工作要求，请一并抓好贯彻落实。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高度重视

此次普法知识竞赛活动，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协同配合，充分发动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生产经营单位积极参与竞赛活动，力求最大限度激励引导生产经营单位参与到活动，通过以赛促学，切实提高全民应急法治素养、法律素质和法治能力。此次竞赛活动按县（市、区）进行，分别在“江苏省—扬州市—XX区”中注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区、生态科技新城、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區以及市属部门（公司）人员在“江苏省—扬州市—市辖区”中注册。9月1日竞赛活动开始前，各地、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人员可扫描学习平台二维码，安装“安你会”APP，用手机号码注册进行相关知识内容学习和模拟竞赛。9月1日起，每天参与全民网上答题竞赛活动，系统将按积分进行排名。

**二、强化督导推动。**应急管理部门作为此次竞赛活动的具体组织部门，要围绕活动主题，积极组织各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和生产经营单位，特别是高危行业领域的企业干部和职工，开展网上答题，落实专人负责，全程跟踪督导，全力推动普法知识竞赛有序开展。司法行政部门及法宣办要充分利用法治宣传工作的优势，加强活动过程的指导和扩面增量工作，充分运用“报、网、端、微、屏”等媒体平台，积极开展既有声势又有实效的宣传报道，在全社会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舆论氛围。竞赛活动期间，将每天调度各地竞赛参与情况，每周对各地竞赛参与情况进行通报，确保本次活动取得实效。

**三、实施严格考核。**为加强竞赛活动的调度，市应急管理局和司法局建立工作联系QQ群。请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司法部门及各功能区管委会分别明确1名联系人（见附表）（司法

行政部门人员由应急管理部门对接落实),并将名单于8月22日前报市应急管理局。此次应急管理知识竞赛活动将纳入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考核内容,纳入“七五”普法评先参考指标。

市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联系人及平台二维码:

市应急管理局:政策法规处,范正,80597531;

邮箱: fanzheng0610@163.com;

市司法局:普法治理处,李白杨,87363199、87346102。



学习平台二维码



答题平台二维码

扬州市应急管理局

扬州市司法局

扬州市法宣办

2019年8月20日